

浦东新区金桥镇人民政府

浦金府〔2025〕7号

签发人：臧 萧

浦东新区金桥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浦东新区金桥镇

2025 年 3 月

引言

本年度工作报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以下简称《纲要》）、《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以下简称《规划》）和《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十四五》）的要求，由浦东新区金桥镇人民政府编制。

全文包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存在的不足和原因、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第一责任人职责有关情况和 2024 年度主要安排；梳理分析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基本工作情况、工作特点、问题与改进措施；提出下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思路与计

划。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上海浦东”门户网站查看。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金桥镇司法所。

2024 年，金桥镇人民政府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领导下，在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指导和镇人大的监督下，深入贯彻落实《纲要》、《规划》和《十四五》等有关规定，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依法行政，深入推进法治政府、服务政府、责任政府的建设。紧紧围绕完善行政决策机制、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争议解决机制、强化对行政行为的监督、提高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等方面，依法履行法定职责，规范行政行为。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1.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金桥镇坚持把强化法治宣传教育、提高执法能力作为基础工作紧抓不放。要求全镇各执法单位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将重点普法任务、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重点普法对象、普法责任单位等以工作要点的形式予以明确。

2. 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以区委中心组学习（扩大）会、镇党委中心组学习（扩大）会、镇长办公会等为主要形式，每月至少开展 1 次集中法治学习，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知法守法护法。今年以来领导干部开展《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不断开创法治中国建设新局面》、《加强保密工作基础建设暨保密法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专题课学习。

3. 完善党委、政府和居村法律顾问制度。聘请 4 家律师事务

所担任党委、政府常年法律顾问，为本镇重要决策、重大行政行为、合同管理、文件合法性审查、社会矛盾化解以及其他领域提供有力的法律服务。今年，顾问律所参与本镇各类合同审查 35 件、城管重大法制审核 51 件、行政复议 10 件（其中驳回申请 1 件、裁定撤回 1 件、通过行政争议调解成功后当事人撤回申请 8 件）均无纠错、行政诉讼 8 件（一审 5 件、二审 3 件）均胜诉。聘请律师事务所的 7 名专业律师作为 17 个居村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法治讲座、纠纷调处、参与社区治理等法律服务。

4.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 100%。我镇始终坚持积极应对行政诉讼案件，依法配合法院的审判活动，确保行政机关负责人亲自出庭应诉、答辩，尊重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2024 年发生行政复议 10 件、行政诉讼 8 件。

5. 法治建设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一是法治审查坚持“五个必审”：党委会、镇长办公会作出重大决策前必审；农村集体资产合同签订、执行等经济行为必审；民生保障类重大行政行为必审；五违整治、中小河道治理等重点工作必审；重大疑难复杂问题必审。二是注重“三个结合”：与行政履职相结合；与专业标准相结合；与社区自治相结合。三是确保做到重大行政决策法律审查记录可查，党委政府文件法律审查记录可查，规范性文件法律审查记录可查，合同法律审查记录可查，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可查，行政复议、诉讼案件纠错情况可查。

6.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每年固定组织一次应知应会培训，确保职能部门责任人熟练掌握相关业务知识。2024 年，我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54 件，主动公开率达到 100%。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8 件。二是着力推进行政服务公开。运用“互联网+”管理服务的理念，拓展线上服务功能，提供各类服务清单的线上查询。

7. 赋予法治宣传新内涵。一是升级法治文化品牌。融合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出卡通法宣形象“乔乔”2.0 版，赋予该品牌新的文化内涵，也为已有的“乔乔带我学法律”活动品牌注入了新的能量，全年开展法治“进园区、进校区、进社区、进街区”活动 14 场。二是拓展一批法宣阵地。打造碧云社区涉外法宣站、平安主题公园、平安主题街区等民生实事项目，拓展金桥镇法治宣传常态化阵地。三是讲好金桥法治故事。携手“学习强国”团队拍摄“爱·金桥”系列片和“乔乔说法”法治小故事，展现金桥镇法宣成果。

8. 激发企业发展新活力。一是召开法律帮扶推介会。深化“法护营商”品牌活动，邀请区司法局开展《浦东新区小微企业法律帮扶若干规定》及实施细则宣讲推介会，全镇共 60 余家企业参加。二是开展“金派律师进企业”活动。联合镇商会开展“法治讲座”，邀请镇签约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中小企业点对点服务，在现场探讨解决企业的实际法律纠纷和困境。三是推出“助企服务包”。根据金桥实际和中小企业发展需求，量身定做“助企服务包”，

为镇域内 85 家中小企业提供组团式法律服务，包含公司治理、商事争端、风险防范、劳动人事等方面的解决方案。

9. 打造涉外法治新名片。一是建设涉外法治阵地。与上海市委党校、上海交通大学联合打造涉外法治研究实践基地。成立涉外法治宣讲团，成员包括外籍人士、境外社工和律师专家，让外籍人士讲好自己的中国法治故事。二是深化理论研究创新。与市委党校团队联合撰写的《碧云国际社区涉外法治工作体系建设研究》入选 2024 年度全面依法治市立项调研课题，是街镇层面同主题唯一入选的项目。三是举办品质宣传活动。举办“提升涉外法治服务水平 优化宜居宜业营商环境”涉外法治主题活动，邀请多位专家学者和外籍人士就碧云国际社区涉外法治工作进行深入探讨，收获多条建设性意见。

二、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法治宣传内涵需进一步拓展。

目前法宣创新形式较少，碧云法宣站的功能及服务内容有待进一步开发和完善，下一步将运用新媒体技术，增强宣传的互动性和参与性，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同时，对领导干部、青少年等重点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需要进一步加强，推动法治宣传向基层延伸，实现法治宣传的全覆盖和精准化。

（二）法治工作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目前基层法治工作队伍专业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今后将继续重视各级干部法律知识的培训及法治工作经

历的历练，鼓励更多机关干部参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持续加强完善干部管理，把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干部人事管理的重要内容，将其对法律的尊重、学习积极性、守法的自觉性以及用法的能力作为重要的考量因素。

三、2024 年度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

1. 坚持依法执政。金桥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履职情况列入领导干部个人年度述职报告。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市委、区委关于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谋划工作、推进落实、督查检查。把法治建设摆在重要位置，重要工作做到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

2. 健全监督机制。一是每年制定印发《金桥镇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和《金桥镇法治建设工作要点》，部署年度法治建设工作任务；二是党政主要负责人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听取汇报、定期检查、督导推进。

四、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设想

（一）严格落实各项法治建设工作制度

1. 完成法治建设工作报告制度。及时完成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并主动向社会公开。制定 2025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计划，并向镇党委、政府进行法治建设工作汇报，积极配合领导研

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2. 完善党委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浦东新区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的实施意见》，配强法治建设专业力量，结合上一年度律师服务测评结果，聘请3家律师事务所为本镇法律顾问单位，为本镇重要决策、重大行政行为、重大执法审查、合同管理、党委政府文件合法性审查、社会矛盾化解以及其他领域提供更有力量、更多元的法律服务，助力疑难复杂问题的解决。

3. 规范重大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一是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按规范要求履行公开听取意见、合法性审查、政策解读、按时备案等规范程序。二是进一步加大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的有关宣传工作。

4. 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坚持严明、公正、规范执法，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加强执法部门行政执法程序的法制审查，规范和监督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开展行政执法，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5. 进一步加强群众尊法学法用法意识。一是围绕普法工作要求。继续加强重点对象的学法用法，围绕热点、难点，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形成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创造良好的尊法学法用法氛围，提高群众依法维权意识。二是坚持“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主体责任，更新我镇普法责任清单并对外公布。三是坚持普法工作和法治实践相结合。组织法官、行政执法人员、

律师等开展多种形式的“以案释法”宣传活动，进一步推动“以案释法”工作，有针对性地围绕我镇地域特色和管理特点，面向广大人民群众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让法治思维和观念深入基层群众。

（二）确保完成各项法治建设工作任务

1. 进一步加强各级领导干部法治培训工作。一是通过组织开展法治建设专项培训，落实领导班子集体学法制度，在镇领导班子会议、镇党委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各基层党支部会议上组织开展有关法治法律法规培训。二是着眼于提高执法人员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健全评估、考核机制，确保规范、高效、公正、文明执法，提高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进一步提高全镇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善于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推动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

2. 确保公文类政府信息备案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途径，确保主动公开率达到标准要求。同时，积极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府采购项目的管理办法、财政性资金使用审批规定等各类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继续保持主动公开的各类政府信息全文电子化率为 100%。

3. 保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 100%。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依法履职意识，积极应对行政诉讼案件，依法配合法院的审判活动，确保行政机关负责人亲自出庭应诉、答辩，做到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100%，严格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

判。此外，加强庭前准备，进一步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效果。

4. 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一是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有效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大对各职能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力争公文主动公开率位居新区前列。二是继续加强对各职能部门政务公开的监督与指导。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落实好政务公开制度。三是继续加强政务公开相关工作的及时性。及时编制、更新与公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四是继续加强信息公开诉讼案败诉预防。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阶段采用政府法律顾问、各职能部门等多方联审机制，并对政府法律顾问提供的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法律意见采取追责机制，在法律顾问合同中明确约定违约责任，提高信息公开答复的合法性。

（三）加快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工作

1. 积极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一是开展好对各类重点对象，特别是对领导干部、青少年的法治宣传，如“乔学法”进校园活动等。继续编印《司法小故事》、开展“乔乔带我学法律”等法治宣传品牌，不断丰富法治文化内涵。二是探索涉外法治建设，进一步打造碧云社区涉外法治文化。开发数字涉外法宣站、拍摄宣传短片、制作宣传折页、邀请企业实地参观等一系列活动。三是深入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宣传教育，紧密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大力开展宪法、婚姻法、禁毒

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四是围绕镇党委政府重点工作，大力宣传与优化营商环境、就业就学、社会保障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五是加强企业和居村“两委”干部等其他重点人群的法治宣传教育。

2. 落实居村法律顾问评估评价机制。在居村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以结对法律顾问为骨干开展法律咨询、法治讲座、纠纷调解等工作。按照《金桥镇居村法律顾问考核办法》，落实居村法律顾问评估机制，让律师参与到社区矛盾纠纷化解、开展法治宣传、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等，以最大限度为群众提供便捷的法律服务，为基层社会治理作出贡献。

3. 进一步擦亮法护营商服务品牌。一是升级“助企服务包”，联合镇商会聚焦企业法治需求，为企业提供全方位、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建立与经济部门、商会的联动机制，及时了解企业需求，延伸服务内容，创新配送服务方式，更加积极主动地为企业提供法律支持。二是建立线上点单式服务和线下指导相结合的“管家制度”，律所按行业、规模和区域分片包干，增强律师队伍主动服务意识，将集中法律咨询、法治讲座、法治体检转化为律师“点对点管家服务”，及时帮助企业解决法律问题，降低经营风险，提升竞争力，为企业的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浦东新区金桥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3 月 31 日

浦东新区金桥镇党政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31 日印

(共 3 份)